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
承辦人：黃明雅
電話：(02)2312-4061
傳真：(02)2383-2191
電子信箱：mia24@mail.coa.gov.tw

南投縣埔里鎮桃米黑大學路一號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05月31日
發文字號：農科字第102005241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2013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海報及簡章各1份，請周知貴校師生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促進農業科技產業創新與多元發展，本（102）年度特委託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辦理「2013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以吸引大專院校青年學子關注台灣農業發展，為台灣農業注入活力與創意，進而投入農業產業領域工作。
- 二、該項活動限大專院校在學學生，以及取得100-101學年度畢業證書之社會新鮮人參加，以團隊為單位進行報名，每對以1至6名成員為限，並需有一名學校老師或業界專家指導。
- 三、競賽主題分為「企業專題」及「自訂主題」兩類，企業專題由5家農企業出題，參賽隊伍需針對該農企業之發展需求與課題，提出創新且具可行性之企劃案；自訂主題則由參賽隊伍針對農業產業及農企業普遍面臨之課題，自行發揮創意，提出新商品、新服務、新經營模式或新行銷模式等創新類型。
- 四、企業專題每項選出金獎1名及佳作2名，自訂主題類則選出金獎、銀獎、銅獎各1名及佳作7名，獲選為金獎之隊伍獎金為35,000元。另外，亦舉辦好點子媒合會，透過農企業對於學生創意好點子的瞭解及運用，促使學生創意提案落實農產業運用。競賽徵件將自本年7月1日展開，收件至9月30日止，敬請協助張貼海報並周知貴校師生參與，爭取獎金及榮耀。
- 五、為使參賽者更了解本次競賽規則及企業發展課題，本年6月上旬將於北、中、南各區辦理校園說明會，歡迎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剛畢業之社會新鮮人，踴躍報名參加，報名專線請洽中衛發展中心詹小姐（聯絡電話：02-27513468分機8955），相關說明會場次及參賽規則，請詳見附件簡章。

正本：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華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元培科技大學



學生事務處

102年6月3日 第1頁 共2頁 文號(020006579)



5438-4773

、元智大學、文藻外語學院、世新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長庚大學、南華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技術學院、華梵大學、慈濟技術學院、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義守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淡江大學、清雲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科技大學、興國管理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靜宜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佛光大學、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吳鳳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亞東技術學院、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中國醫藥大學、大華技術學院、中臺科技大學、長榮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明新科技大學、玄奘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吳大學、致理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南榮技術學院、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東海大學、大同大學、台灣首府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臺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明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醒吾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弘光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開南大學

副本：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第二層決行

主任委員 陳保基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2/19

2013 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簡章

一、競賽宗旨

吸引大專院校青年學子關注台灣農業發展，為台灣農業注入活力與創意，促進產業創新與多元發展，進而投入農業產業領域工作。

二、推動單位¹

- (一)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二)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 (三)合作單位：瓜瓜園企業有限公司、御皇米企業有限公司、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燦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豐碾米工廠。
- (四)協辦單位：中國文化大學農學院、中興大學、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宜蘭大學食品創意暨教育發展中心、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嘉義大學農學院、臺北大學商學院、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臺灣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 (五)贊助單位：天然莊企業社、沛芳綜合有機農場、朝日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林斯企業有限公司、瑞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億可國際飲食股份有限公司、綠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臻紅日月潭紅茶專賣店。
- (六)媒體協辦：數位時代

三、參賽資格與組隊方式

- (一)參賽資格：國內外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在學學生，以及取得100~101學年度畢業證書之社會新鮮人士；以團隊為單位進行報名，每隊以1至6名成員為限（可跨系、跨院、跨校組隊），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
- (二)組隊方式
 - 1. 各參賽隊伍須設指導老師一名及聯絡人一名，由聯絡人擔任參賽隊伍與主辦單位之主要聯繫窗口。

¹各類推動單位皆以單位名稱首字筆劃依序排列。

2. 指導老師須由具備相關教學專長之學校教師，或曾服務於相關專長領域逾 1 年（含）以上之業界代表擔任，可指導一組以上隊伍。

3. 參賽隊伍成員每人僅可參加一組隊伍，不可重複報名

四、競賽主題

分為企業專題及自訂主題兩類，參賽隊伍須擇一競賽主題報名參加，不可重複報名。競賽主題說明如下：

(一) 企業專題類

由下列合作單位各自出題，參賽隊伍須選定其中一家企業專題，針對其設定之發展需求與課題，提出創新且具可行性的企劃案，各企業專題題目如下，企業專題詳細說明將於各場次好點子競賽說明會²，由企業代表親臨解說。

企業名稱	簡介	出題
瓜瓜園企業有限公司	瓜瓜園以產、製、儲、銷一條龍方式營運，以自有品牌販售生鮮甘薯、加工品與伴手禮，並打入超市、量飯店、超商與國內、外經銷商等通路體系，帶動甘薯產業走向國際化。 企業網址： http://www.kky.com.tw	讓甘薯部分取代小麥或水稻，成為現代健康主食新選擇
御皇米企業有限公司 (東里碾米工廠)	御皇米企業位於花蓮縣富里鄉，百年來以生產健康好米為發展目標，近年來並自創「御皇米」品牌，發展稻田契約認養制度，積極推廣在地無毒好米。 企業網址： http://www.flrice.com.tw	結合旅遊規劃與資訊應用，創意行銷御皇米之品牌價值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越科技以尖端科技事業為發展目標，結合半導體、太陽能、光電材料及細胞活存技術 (Cells Alive System) 等科技領域優勢，創立「安永生技」，投入食品產業，並從產地、生產、物流到銷售、嚴格地層層把關。 企業網址： http://www.topco-global.com	從細胞活存技術於水產冷凍保鮮之行銷策略掌握，建立優勢價值

² 說明會場次及議程詳如附件 1

企業名稱	簡介	出題
燦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燦達科技秉持環保、綠能之理念，以「自然栽培無農藥工法」生產臺灣原生種蔬菜與無農藥草莓，成立「完莓主義」及「原生蔬菜」品牌，銷售農產生物科技相關產品與伴手禮。 企業網址： http://www.thetaste.com.tw/	提升「完莓主義」高價、健康產品之市場認知度及接受度
新豐碾米工廠	新豐碾米工廠成立已逾50年，長期於屏東地區投入生產優質稻米，面積約90公頃，年產量約900公噸，近年成立稻米產銷專業區，發展自有品牌「春上米」。 企業網址： http://www.sinfang.com.tw	建立及強化「春上米」品牌，增加產品通路及知名度

(二)自訂主題類

由參賽隊伍自行發揮創意，針對農業產業及農企業普遍面臨之課題，提出創新構想，提案參考方向如下表（競賽主題可結合1項以上之類型進行企劃）：

類型	定義說明
新經營模式	係指透過創新運作方法、經營制度、合作夥伴、設施及設備等不同途徑，來改變或強化現有經營模式，以提升顧客價值及創造企業營收。
新商品	係指運用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或其他科技成果，從事商品化發展，推出創新商品或增進既有商品之內容、水準、規格、組合。
新服務	係指運用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或其他科技成果，從事商品化發展，推出創新服務或增進既有服務之內容、水準、規格、組合。
新行銷模式	係指以創新手法或工具於農業行銷過程或交易過程中，強化企業與顧客之通路關係、溝通模式、品牌形象、以及顧客忠誠度建立等創新行為。

五、參賽辦法

(一)撰寫提案企劃書：

1. 提案企劃書內容：須包含參賽隊伍基本資料、企劃構想（提案背景與目標說明）、實施作法（執行策略、期程、預算與人力）以及預期成果與效益等項目。
 2. 提案企劃書格式：請以 Word 檔案製作，並由左至右直式橫書繕打，中文字型以標楷體、英文字型以 Times New Roman，字體大小以 12-14 號字為原則，並以 20 頁為限（不計附件）。格式請參閱附件 2，或請逕自計畫網站 agribiz.csd.org.tw 下載。
- (二) 繳交提案企劃書：參賽隊伍須於 102 年 9 月 30 日(一) 23:59 前將上述 Word 檔案資料上傳至活動收件專區（檔案大小不超過 2MB，收件網址另公告於計畫網站 agribiz.csd.org.tw），並逕行向執行單位確認收件。

六、審查作業

(一) 評審小組

由主辦單位邀集產、官、學界有關農業、經管、行銷與創新等領域專家代表，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公開評選；企業專題類之相關業者為該組別之當然委員。

(二) 評審方式

1. 資格審查

由執行單位審查參賽隊伍是否符合參賽資格（含組隊方式、指導老師背景等），若有任何一項不符規定，且經通知後 3 日內未完成補正者，則視為資格不符。

2. 初審作業

資格審查合格之案件，由評審小組進行書面初審，並召開初選審查會議確認決賽名單；企業專題類每組別預計選出 3 隊、自訂主題類預計選出 10 隊進入決賽，名額得視評審小組意見增減。

3. 決賽作業

通過初審之隊伍由工作小組通知進行現場簡報，簡報及答詢時間共 15 分鐘，每隊至少須派一名隊員代表出席，否則視

為放棄簡報資格。獲獎名單由評審小組召開決選審查會議討論決定。若簡報內容未達要求標準，本競賽大會得予以宣告從缺。決賽進行流程將隨初選結果另行通知。

(三) 評分項目及標準

1. 初審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重)	說明
企劃可行性(30%)	1. 工作項目與執行策略 2. 專案時程規劃 3. 專案管理方法
構想創新性(30%)	1. 原創性 2. 解決方案能力 3. 資源整合能力
內容完整性(25%)	1. 是否依照規定架構撰寫 2. 企劃書內容是否完整、清楚
經費合理性(5%)	規劃之經費是否足夠、合宜
預期效益(10%)	1. 企業專題類：對解決企業問題之成效和預期貢獻 2. 自訂主題類：預期對產業產生之質化和量化績效

2. 決賽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重)	說明
書面資料內容 (60%)	依初審評分結果計算
簡報提案說明 (25%)	1. 表達與闡述企劃內容之完整性 2. 簡報內容邏輯與口語表達技巧 3. 其他現場補充資料
答詢說明 (15%)	問題回覆之合理性

七、獎勵方式

(一) 獎勵與表揚

每項企業專題預計選出優勝隊伍 1 名與佳作隊伍 2 名；自訂主題類則選出優勝隊伍 3 名與佳作隊伍 7 名。主辦單位將辦理「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頒獎典禮」，進行公開表揚，頒予各隊伍獎勵金與獎盃/獎狀；獲選隊伍之指導老師，則頒發獎牌乙面，以示感謝。

1. 企業專題類

組別	獎項	獲選隊伍獎勵
各企業	金獎 1 名	新台幣 35,000 元及獎盃乙座
	佳作 2 名	新台幣 7,500 元及獎狀乙紙

2. 自訂主題類

獎項	獲選隊伍獎勵
金獎 1 名	新台幣 35,000 元及獎盃乙座
銀獎 1 名	新台幣 20,000 元及獎盃乙座
銅獎 1 名	新台幣 12,000 元及獎盃乙座
佳作 7 名	新台幣 7,500 元及獎狀乙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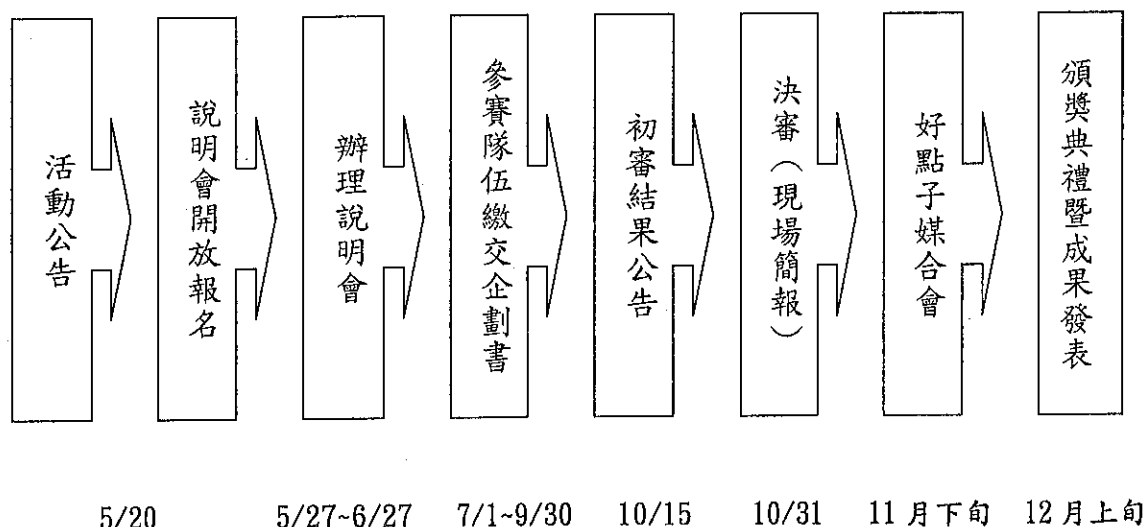
註：上述企業專題類與自訂主題類之獲選隊伍，每隊將另各別頒發價值新台幣五百元以上之農特產品。

(二) 好點子媒合運用

為促使參賽隊伍之好點子實際運用於農業產業，建立參賽隊伍與農企業交流之平台，由執行單位於 11 月份辦理「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媒合會」，促進業者與學生雙方互動與了解。

1. 企業專題類之各組別獲選隊伍，以該組別企業為優先媒合對象；自訂主題類獲選隊伍則開放公開媒合，有意願接受媒合之參賽隊伍須至少派一名代表出席前述媒合會。
2. 執行單位將於前述媒合會辦理前 2 週，在計畫網站公布參賽隊伍之好點子概要，並邀請有興趣之農企業出席媒合會，至現場進一步了解各參賽隊伍提案內容與洽談合作細節。
3. 媒合成功者，須依雙方同意條件簽署合作意願書。

八、活動時程



九、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皆需簽署參賽同意書(格式如附件3)，並遵守本參賽簡章之各項規定。
- (二) 參賽隊伍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優勝隊伍則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與獎盃：
 1. 參賽過程提報之各項資料如有虛偽不實，或經主辦單位確認，未確實請老師指導者。
 2. 參賽作品有剽竊、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3. 比賽期間曾有影響其他隊伍參賽，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
 4. 違反本活動之相關規定。
- (三) 參賽隊伍需配合出席「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媒合會」與「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頒獎典禮」，主辦單位將出具出席證明作為各隊伍學生辦理請假手續證明文件。
- (四) 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屬參賽者所有，參賽者有數人時應自行釐清智慧財產權之歸屬與分配，如有爭議均與主辦單位無涉。若參賽作品中有使用他人之智慧財產權時，請於繳件同時檢附智慧財產權來源與授權之相關證明文件。

- (五)為維護參賽者之著作權，業界單位須經參賽者同意，並依雙方同意條件簽署合作意願書後，始可進行參賽作品相關運用。運用範疇若涉及著作權之讓與、授權與衍生費用等事宜，由業界單位與著作權人逕行協議，與主辦單位無涉。
- (六)參賽隊伍同意主辦單位得為推廣、宣傳之需要，不限時間、地域及使用形式無償利用參賽作品，得獎人應配合提供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影片或接受攝影等，以利主辦單位製作競賽專輯及宣傳影片。
- (七)頒發之獎項得依評審決議從缺或並列之，獎勵金將依中華民國所得稅稅法規定扣繳稅金（獎勵金為新台幣5,000元~20,000元者，須扣健保補充保險費2%；獎勵金為新台幣20,001元以上須扣稅額10%與健保補充保險費2%）。
- (八)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活動之權利，參賽隊伍一旦參加本活動，表示同意接受本活動相關規定之拘束，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具保留活動解釋及變更之權利。

十、聯絡方式

聯絡窗口：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詹小姐 Tel：分機 8955、E-mail：c0955@csd.org.tw

王小姐 Tel：分機 1087、E-mail：c1087@csd.org.tw

計畫網站：<http://agribiz.csd.org.tw>

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Agribizgoodideas>

2013 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說明會簡章

一、 競賽說明會場次

執行單位將於全台北、中、南各區舉辦 6 場次說明會，由專業顧問分享好點子案例與提案技巧，農企業說明發展需求與課題，促進參賽隊伍對於競賽規則之瞭解。

場次	時間	地點
宜蘭	5/27 (一) 13:00-15:00	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 1 樓 103 教室 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 1 段 1 號
嘉義	5/29 (三) 13:00-14:20	嘉義大學/園藝學系 3 樓大視聽教室(A04B303 室)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
台北	6/1 (六) 13:30-16:30	台灣大學創新育成中心/1 樓會議展示室 台北市中正區思源街 18 號
屏東	6/3 (一) 15:30-17:20	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視聽教室(AR115) 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 1 號
台中	6/5 (三) 18:00-21:00	中興大學/雲平樓 1 樓 F12 教室 台中市南區國光路 250 號
高雄	6/6 (四) 13:30-15:3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1 樓演講廳(C103 室) 高雄市楠梓區卓越路 2 號

二、 活動議程³

時間	課程主題	主講人
5 分鐘	主辦單位致詞	農委會科技處代表
20 分鐘	計畫簡介與活動說明	中衛發展中心顧問
20 分鐘	【國外案例分享】 日本農業好點子大解析	中衛發展中心顧問
60 分鐘	【企業專題簡介】 農企業經營實務與創意	農企業代表
60 分鐘	【提案要點解析】 好點子提案申請須知	中衛發展中心顧問
15 分鐘	Q&A	

³各場次議程配合說明會舉辦地點與課程時間等因素，主辦單位保留調整之權利。

12/19

三、科技農企業好點子競賽說明會報名表

參加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5/27 (一) 宜蘭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5/29 (三) 嘉義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6/1 (六) 台大育成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6/3 (一) 屏東科技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6/5 (三) 中興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6/6 (四) 高雄第一科大
姓名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就學校系						
(在學學生請填寫本欄，免填服務單位與職稱欄位)						
服務單位			職稱			
		(非在學學生身分，請填寫本欄)				
				(非在學學生身分，請填寫本欄)		
分享時刻：談談我所認識的農業						
<p>1. 談到農業，我聯想到的是：</p> <p>2. 我覺得台灣的農業可以變得更好，如果它有這些元素：</p>						
個人資料保護聲明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與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下稱「中衛中心」）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p>						
<p>1.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p> <p>(1) 為執行農委會主辦、中衛中心執行之會議、座談會及其他依法得從事業務有關之活動。</p> <p>(2) 作為上述活動之後續處理、聯絡、郵寄及紀錄用途。</p>						
<p>2. 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如報名表。</p>						
<p>3.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對於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妥為保存，並遵循以下原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p> <p>(1)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將於存續期間內於前述第一項目的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另做其他用途。</p> <p>(2)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將於國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會傳輸至其他國家或第三人。</p>						
<p>4.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您可以針對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若有個人資料相關權益問題，請洽02-2751-3468 中衛發展中心農業經營組：</p> <p>(1) 查詢或請求閱覽。(2) 請求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p> <p>(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 請求刪除。</p>						
<p>5. 您可拒絕提供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但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可能導致您無法參加中衛中心執行農委會所辦理之活動或中衛中心所提供服務等權益。</p>						
<p>6. 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上述告知事項。</p>						
親 簽：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備註	<p>1. 報名方式：請於各場次說明會前一日下午 15:00 前擇以下任一方式進行報名，</p> <p>● 網路報名，網址：http://goo.gl/e8iXW</p> <p>● 文件報名，請傳真至 (02) 2781-7469 或請 E-mail 至 c0955@csd.org.tw。</p> <p>2. 洽詢專線：(02) 2751-3468 分機 8955 詹小姐；分機 1087 王小姐。</p>					

13/19

第一部分、參賽隊伍基本資料

團隊名稱				
團隊成員				
	姓名	學校・科系/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成員1				
成員2				
成員3				
成員4				
成員5				
團隊簡介				
指導老師聯繫資訊				
	姓名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第二部分、企劃書內容

目錄⁴

一、企劃構想

- (一) 創意需求背景說明 (說明企劃主題設定背景或緣由)
- (二) 產業/市場分析 (說明本企劃應用之個案或產業概況、市場背景)
- (三) 創意內容達成目標設定 (說明企劃主題希望達成的目標)
- (四) 創意重點 (說明本企劃創意之獨特性或價值)

二、實施內容與作法

- (一) 執行策略 (說明企劃執行之實施策略與具體作法)
- (二) 執行期程 (說明企劃執行策略之起迄時間)
- (三) 執行預算
- (四) 執行團隊

三、預期成果與效益

- (一) 量化效益 (以量化數據說明產出成果內容與可達成之效益)
- (二) 質化效益 (以文字敘述方式說明企劃執行之效益，如提升服務附加價值、創造市場需求等)

附件 (請檢附參賽同意書、資格證明文件與個人資料保護聲明書，或其他有利展現創意內容或執行企劃之佐證資料，如流程圖表或設計稿等等)

⁴ 請單獨製作目錄頁，並請標示頁碼。



16/19

2013 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參賽同意書

參賽隊伍：_____（請填名稱）

報名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之「2013 農業科技產業好點子競賽」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對於競賽簡章所規範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且同意遵守。

同意主辦單位得為推廣、宣傳之需要，不限時間、地域及使用形式無償利用參賽作品，得獎人應配合提供參賽作品之相關資料、影片或接受攝影等，以利主辦單位製作競賽專輯及宣傳影片。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參賽隊伍全體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102 年 月 日

17/19

附件 4、資格證明文件

參賽成員姓名：

學生證正面

學生證反面

參賽成員姓名：

畢業證書

※表格請依需求自行延伸使用

18/109

個人資料保護聲明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下稱「農委會」）與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下稱「中衛中心」）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

1.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1) 為執行農委會主辦、中衛中心執行之會議、座談會及其他依法得從事業務有關之活動。

(2) 作為上述活動之後續處理、聯絡、郵寄及紀錄用途。

2. 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如報名表。

3.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對於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妥為保存，並遵循以下原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1)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將於存續期間內於前述第一項目的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另做其他用途。

(2) 農委會與中衛中心將於國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不會傳輸至其他國家或第三人。

4.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您可以針對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若有個人資料相關權益問題，請洽02-2751-3468 中衛發展中心農業經營組：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

5. 您可拒絕提供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但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可能導致您無法參加中衛中心執行農委會所辦理之活動或中衛中心所提供服務等權益。

6. 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上述告知事項。

參賽隊伍全體簽章： _____

